



來函檔號 Your Ref: () in DSD T8/4363DS
本署檔號 Our Ref: 2594 7008
電話 Tel: (852) 2827 9352
傳真 Fax: (852)

香港中環
昃臣道八號
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環境事務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 : 余麗琮女士)

余女士 :

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
363DS - 佐敦谷箱型雨水渠污水截流工程
補充資料

在 2010 年 5 月 24 日討論立法會文件第 CB(1)1923/09-10(03)號時，環境事務委員會要求當局就上述工程計劃對昂船洲污水處理廠的影響，提供下列補充資料 -

- (a) 昂船洲污水處理廠用作處理截取自佐敦谷箱型雨水渠的污水佔該污水處理廠每天處理量的百分比；
- (b) 對該污水處理廠使用年期的影響；及
- (c) 處理截流污水涉及的額外成本。

委員會亦要求當局提供補充資料，闡述政府打擊啟德水道集水區內非法污水排放及糾正污水管道錯誤接駁的執法工作。

我們現提供以下資料供委員參考。

工程計劃對昂船洲污水處理廠的影響

按照我們的估計，佐敦谷箱型雨水渠每天所截取水流的污染物含量相當於約 6 000 立方米生活污水的污染物含量。與昂船洲污水處理廠每天處理約 170 萬立方米污水的處理量相較，我們預計處理截取污水只會使用該污水處理廠每天處理量約 0.35%。被截取水流中的廢水部分，本應是昂船洲污水處理廠處理設計污水流量的一部分，然而最終卻流進雨水排放系統。由於昂船洲污水處理廠的設計已顧及這些污染物，因此處理截流污水是不會對該污水處理廠的使用年期有負面影響。我們現時每天處理 6 000 立方米生活污水的營運成本估計約為每年 150 萬元。

打擊非法污水排放及糾正污水管道錯誤接駁的執法工作

為解決啟德水道的污染及氣味問題，政府一直致力在源頭控制污染，加強打擊非法排放污水的執法工作，以及糾正集水區內錯誤接駁的污水管道。

過去兩年，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曾就區內共 57 宗懷疑將污水錯誤接駁入雨水渠的個案進行詳細調查，並確定其中 33 宗屬錯誤接駁，當中有 13 宗已被修正，環保署亦正聯同相關部門跟進餘下 20 宗個案。因不少個案涉及私人住宅樓宇，環保署已尋求屋宇署協助共同跟進。此外，環保署於 2008 年進行的調查亦發現 47 宗涉及路邊商店（如食肆及汽車維修店等）不當行為的懷疑非法污水排放個案。環保署已對所有個案作出跟進，並已加強巡察路邊商店，以期減少尤其是將污水非法傾倒入路邊的雨水渠的情況。為持續改善啟德水道的水質，環保署會繼續於區內加強執法，打擊非法污水排放，並糾正污水管道錯誤接駁的問題。

另外，我們亦確定啟德水道集水區內有七宗關乎污水渠錯誤接駁入公共雨水排放系統的個案，當中兩宗錯誤接駁已被糾正。我們正進行工程，以糾正另外四宗錯誤接駁的個案。我們亦正與房屋署合作，籌備糾正最後一宗錯誤接駁。

請將本信件分發予環境事務委員會各委員參閱。謝謝。

渠務署署長

(徐偉



代行)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副本抄送：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經辦人：林靜雅女士)
(傳真號碼：2147 5240)

環境保護署署長
(經辦人：楊雄耀博士)
(傳真號碼：2575 3371)